

上海市人民政府城乡规划管理文件

沪府规划〔2020〕32号

关于同意《浦东新区合庆南社区 (PDP0-0602 单元) 控制性详细规划》的批复

浦东新区政府、市规划资源局：

《关于上报〈浦东新区合庆南社区（PDP0-0602 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〉的请示》（沪规划资源浦〔2019〕16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上报规划纳入市规划资源信息平台。批复意见如下：

- 一、原则同意控详规划图则中各地块的规划控制指标。
- 二、应结合地区发展，严格落实上位规划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各类公共服务设施。
- 三、应根据控制性详细规划，开展城市设计研究工作，完善相关规划指导要求，确保建设方案的建筑面宽、建筑间距、

日照采光等符合相关建筑规范要求。

四、应严格遵守各类控制线的具体控制要求，做好周边道路系统的衔接，深化道路和市政系统研究，强化实施与管理，严格遵守相关安全与防护法律法规。

五、应确保各类市政设施的用地和管廊控制，结合规划实施进一步征询相关部门意见。

请你局根据批准的《浦东新区合庆南社区（PDP0-0602 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按法定程序实施项目管理和规划监督。



抄送：浦东新区规划资源局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0年2月24日印发